

省校协同推进本科教育教学审核 评估整改的路径探究

陆根书^{1,3}, 李珍艳^{2,3}

(1. 西安交通大学 人文学院; 2. 西安交通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3. 西安交通大学 中国西部高等教育评估中心, 陕西 西安 710049)

摘要: 针对当前高校在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过程中普遍存在的被动应对式、形式主义与就事论事式等整改困境, 基于制度复杂性理论, 从制度同构压力、制度解耦与多重制度逻辑冲突三个维度, 剖析了其深层原因与运作机制。运用系统思维,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应重塑动力机制, 推动整改从“被动合规”向“内生驱动”转变; 强化评估监督闭环, 促进整改从“策略性解耦”向“实质性耦合”转变; 统筹全要素治理, 实现整改从“碎片化修补”向“结构性优化”转变。

关键词: 审核评估; 评估整改; 督导复查; 制度同构; 制度解耦; 多重制度逻辑冲突

中图分类号: G640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3-8381(2026)03-0029-08

一、新一轮审核评估整改落实的意义

2021年, 教育部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以下简称“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 启动实施新一轮审核评估, 旨在发现高校在本科教育教学中的问题, 明确改革发展方向, 推动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提升。与第一轮相比, 新一轮审核评估更加突出“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三大理念, 更加强调高校质量保障主体责任, 更加聚焦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质量文化培育, 更加注重高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改进^[1]。同时, 新一轮审核评估进一步拓展了审核评估内涵, 细化了评估分类, 改进了评估流程与方法, 采取线上与入校评估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 帮助高校深刻剖析本科教育教学中的

关键问题与瓶颈因素, 为提高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提供了重要抓手和实施路径^[2-3]。但高校自评与专家评估不是审核评估的终点, 而是持续改进的起点。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对评估整改与督查环节提出了明确要求, 要求高校基于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问题清单以及学校自评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 并在两年内完成整改。同时, 教育部和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将以随机抽查方式, 对高校整改情况进行督导复查, 对整改落实不力、关键办学指标在评估后下滑的高校将采取相应的问责措施。

在审核评估过程中, 一方面, 高校根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开展自评自查; 另一方面, 教育行政部门或其委托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则组织专家对学校进行审核评估。专家审核评估结束后, 高校需要聚焦问题、调动全校师生积极性进行整

收稿日期: 2025-08-24

修回日期: 2026-01-05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一般项目(BIA240161)

作者简介: 陆根书, 教授、博导, 西安交通大学中国西部高等教育评估中心主任, 从事教育经济学、大学生学习与发展、高等教育评估等研究; 李珍艳, 博士研究生, 中国西部高等教育评估中心副研究员, 从事高等教育评估、毕业生就业创业、大学生学习与发展等研究。

网络出版时间: 2026-04-12

网络出版地址: <https://link.cnki.net/urlid/32.1774.G4.20260410.1054.009>

改,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然而,部分高校存在“重评估、轻整改”的倾向,对整改缺乏系统规划和有效推进机制,导致整改动力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整改效果。为强化整改并增强效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与高校必须切实转变观念,协同联动,以系统思维设计整改流程,确保整改工作落地见效。对高校而言,整改既是落实学校评估与质量保障主体责任的必然要求,更是破解发展瓶颈、培育质量文化的关键机遇。高校应树立抓整改就是抓高质量发展的理念,根据新一轮审核评估的要求,科学规划整改方案,健全整改工作机制,压实整改主体责任,切实把整改作为推动学校本科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的内在动力。对教育行政部门而言,抓好审核评估整改是履行法定监管职责、提升政府治理效能的重要抓手。通过强化整改监督检查,建立常态化、制度化的督导机制,激发高校整改内生动力,推动高校切实做好审核评估整改这“后半篇文章”,是提升审核评估实效、实现“以评促强”目标的关键所在。省校两级协同发力,共同构建“评估—反馈—整改—提高”的良性循环体系,对优化审核评估流程、健全持续改进长效机制、完善全链条监督体系、推动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 有利于优化审核评估流程,增强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实效

审核评估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教育评估制度,其核心价值之一在于发现问题^[4]。新一轮审核评估基于利益相关者视角,通过高校自评和专家评估,分析学校本科教育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对学校未来发展具有深远意义。但是,如果通过审核评估发现的问题不能真正得到解决,就会影响审核评估的权威性和有效性。针对第一轮审核评估对高校刚性约束不强、整改乏力等不足,新一轮审核评估突出问题导向,增设了“问题清单”,严把办学方向和严守人才培养底线,并建立了整改督导复查机制,形成了评估整改闭环管理,努力让评估“长牙齿”。因此,扎实推进整改是新一轮审核评估取得实效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环。做实做深整改环节,是促进高校与

教育行政部门、师生及社会各界沟通协作,推动多元主体共同参与,保障新一轮审核评估取得更大成效的重要一环,既有助于教育行政部门优化审核评估流程,健全监督管理链条,提升审核评估工作的权威性与有效性,也有利于高校有效推进整改工作,提升整改效果,切实增强审核评估的实际成效。

(二) 有利于健全持续改进长效机制,强化高校质量保障能力

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整改落实,是高校完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促进本科教育教学持续改进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契机。为确保整改取得实效,高校需要提高思想认识,凝聚质量共识,夯实主体责任,建立持续改进长效机制,不断完善高校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培育与践行质量文化,持续提高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整改应聚焦评估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深刻剖析其根源,系统排查薄弱环节,通过补短板、强弱项,真正解决制约高校本科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的瓶颈问题,从根本上推动高校本科教育教学迈上新台阶。整改要坚持点面结合、标本兼治、改立并举,通过健全制度、完善体系,持续提升高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

(三) 有利于完善全链条监督体系,提升教育行政部门治理效能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抓整改要动真碰硬、攻坚克难,上下协力、加强联动,持续用劲、步步为营,不达目的不罢休。”^[5]新一轮审核评估整改的核心价值在于切实解决问题、优化治理体系、推动高校实现高质量发展。这需要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与高校协同配合,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形成长效机制,取得实效。整改落实不仅是高校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关键抓手,也是教育行政部门推动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加快实现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路径。教育行政部门通过完善督查督办与问责机制,强化整改监督检查,实现对高校整改进展与成效的动态跟踪和精准把控,以监督促落实、以检查导方向,引导高校科学定位、分类发展,提升教育治理效能,助力多元协调、高质量的

区域高等教育体系建设。

二、审核评估整改落实面临的困境及其制度复杂性理论剖析

(一) 高校审核评估整改落实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基于对国内不同地区高校审核评估整改实践的分析发现,高校在审核评估整改中普遍存在被动应对式、形式主义、就事论事式整改等现象,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审核评估的效果。

1. 被动应对式整改。从实践看,部分高校存在“重评估、轻整改”的倾向,对学校自评和专家评估比较重视,但对评估中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重视不够,常常处于被动应对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督查的状态,只是根据上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求象征性地开展工作,表面上似乎开展了整改工作,但实际上并没有真正解决学校本科教育教学中的问题。首先,高校对整改工作缺乏系统的顶层设计,整改思路不清晰,缺乏明确的整改目标,对学校自评和评估专家组提出的主要问题与问题清单不是积极面对,深入查找问题根源,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而是消极应付,喊口号、表决心多,整改方案提出的改进方向模糊,整改措施零碎,内容比较空洞,结果不可检测。其次,整改工作过分依赖教育行政部门的督导检查,缺乏自觉性和主动性。高校往往在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监督检查之前,以“专项行动”或“集中整治”的形式开展突击式整改。虽然高校在短期内集中投入了一定的人力、物力、财力,在校内形成了一种高压态势,使整改工作在一定程度上达到了教育行政部门监督检查的要求,但从长远看却带来了一系列问题。例如为了应对检查,高校往往要求师生在短时间内完成大量额外任务,不仅加重了他们的负担,还会在一定程度上造成学校资源浪费,甚至对学校管理造成负面影响。

2. 形式主义整改。部分高校在整改时强调外部原因多,分析内部因素少,责任比较虚化,只注重表面流程,回避实质性解决问题,也缺乏有效的协同机制,导致整改难以奏效,具体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一是部分高校在分析问题根源

时,倾向于将成因简单归结为资源短缺、政策限制或历史遗留问题,回避对内部治理、体制机制、队伍建设等深层次矛盾的系统性反思,或以“解释代替整改”,回避采取实质性的整改措施。二是部分高校整改时仅停留在出台文件或召开会议上,以文件或会议代替整改,缺乏配套资源、具体整改措施和监督机制,制度构建与落地执行相脱节。部分高校出台的一些文件内容空泛、缺乏可操作性;会议流于形式、决策效力不足。三是师生参与机制不健全,导致对高校整改举措认同度低,不仅容易挫伤师生参与的积极性,而且容易使师生对学校整改工作失去信任,甚至产生抵触情绪。四是一些高校校级和中层领导干部更替频繁,工作缺乏延续性,常常“新官不理旧账”,导致整改工作推进困难。五是高校内部协同不足。有的整改工作过度依赖高校教务管理部门,其他职能部门参与度不高;有的整改任务由多个部门牵头,却无高校领导协调,也无明确责任人;有的整改方案中执行者与监督者角色重叠;有的校院两级整改任务分解不清晰,缺乏有效的协同机制,导致整改难以形成合力。个别高校在整改一年后,一些关键办学指标不仅没有改善,反而出现了下滑。这种整改不仅会影响整改工作的后续推进,还会对高校质量文化建设产生不利影响。

3. 就事论事式整改。部分高校对审核评估专家组反馈的问题缺乏整体性、系统性思考,而是“头痛医头、脚痛医脚”。从表面上看,高校似乎针对相关问题采取了整改措施,但相关措施主要是临时性、局部性的,缺乏深度,没有针对存在的问题举一反三、查漏补缺,更没有通过建章立制、完善制度等方式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也有部分高校将整改工作简化为问题清单的销号过程,看似条理清晰、目标明确,实则陷入了“为销号而销号”的误区。这类高校在整改过程中往往注重以零散、孤立、碎片化的方式解决整改清单上一一分解后的问题子项,缺乏对整改问题之间关联性的系统分析,整改举措缺乏整体性和协同性。整改清单任务看似逐一完成了,但因问题根源未被触及,整改效果不持久,不仅浪费了资源,也难

以实现实质性改进。这种就事论事式整改实际上是一种短期行为,虽然针对高校自评和专家组反馈的问题,按照整改方案采取了一定的整改措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由于忽视了对问题根源的系统性思考,没有能够建立长效改进机制,因而难以真正解决制约高校本科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的根本性问题,治标不治本,常常会出现“边整改边出问题”或“按下葫芦浮起瓢”等现象。

(二) 高校审核评估整改落实存在问题的制度复杂性理论剖析

高校在审核评估整改过程中出现的被动应对式、形式主义和就事论事式等整改现象并非偶然行为,其背后体现了高校在特定制度环境下为应对外部压力、获取组织合法性而采取的策略性选择。这些现象可以用新制度主义复杂性理论中的制度同构、制度解耦和多重制度逻辑等理论框架加以阐释。制度同构理论指出,组织在面临政府政策、行业规范或社会期望等外部压力时,会通过强制性、模仿性或规范性同构机制逐渐趋同于某种符合合法性要求的结构或行为模式^[6]。这种趋同性并非出于对效率优化的追求,而是为了获取资源支持和社会认可。这三种机制通过特定的规则体系,对高校审核评估整改工作产生影响。制度解耦理论进一步揭示了组织在应对外部制度要求时的策略性分离行为^[7]。高校为同时满足外部合法性要求与提升内部运作效率,往往会在正式结构与实际操作之间采取解耦策略。例如高校可能通过制定符合政策要求的整改方案和报告来展示合规性,但这些文本与实际执行之间存在显著脱节,或者只是通过象征性采纳某些措施来缓冲外部压力,同时保持核心教学与研究活动的相对自主性。这种分离机制使得组织在形式上响应了外部要求,但避免进行深层次、可能影响现有内部运作模式的实质性调整,从而减少内部阻力。多重制度逻辑理论则突破了单一同构和解耦理论中单一主导逻辑的假设,认为在特定的社会场域中存在多个相互竞争、冲突甚至共存的逻辑,不同制度逻辑之间的相互作用共同塑造了组织行为的异质性^[8-10]。高校通常会同时嵌入行政逻辑、市场逻辑与学术逻辑等

多种制度逻辑,这些逻辑之间往往存在竞争或冲突^[11],使得高校在整改过程中出现不同的应对方式。

制度同构理论、制度解耦理论与多重制度逻辑理论分别从趋同压力、结构分离和逻辑冲突三个维度揭示了制度环境对组织行为的影响机制。高校在整改过程中表现出的被动应对式、形式主义、就事论事式整改等行为,既受外部同构压力的驱动,也源于高校通过解耦策略平衡校内外需求,同时还是多重制度逻辑竞争与妥协的结果。

1. 制度同构压力下的合法性追求与趋同行为。在审核评估整改过程中,高校普遍受到强制性同构、模仿性同构和规范性同构三重机制的深刻影响,形成具有明显路径依赖的应对型行为模式。在强制性同构机制作用下,高校为争取资源分配优势、规避行政问责或维护学校声誉,其整改导向逐渐偏离“实质性改进”的初衷,异化为“如何应对监督检查”。这种制度性压力导致高校倾向于采取被动响应与选择性执行的策略,表现出显著的合规导向而非改进导向的行为特征。模仿性同构机制则促使高校通过参照被制度环境认定为“典范”或“成功”的学校实践来降低决策风险。然而,这种借鉴往往局限于组织结构的表层模仿(如整改方案撰写规范、问题整理方式等),缺乏对校本特色、历史积淀与发展阶段的深入考量,最终导致高校整改方案呈现“形似而神不似”的机械移植特征,难以真正形成契合本校实际的内生性整改方案与措施。规范性同构机制通过专业群体共享的认知规范,将整改工作转化为一套可量化、可比较的技术性指标。该机制推动高校过度关注易于测量与展示的“硬性指标”,而相对忽视制度创新、育人实效、质量文化等更具根本性却难以量化的“软性维度”,导致整改工作出现指标化、碎片化倾向,难以形成系统性的质量提升长效机制。这三种机制彼此作用、相互强化,共同塑造了高校在审核评估整改中的“防御性姿态”,使其趋向于出现被动应对式、形式主义和就事论事式的整改行为。

2. 回应外部要求与维持内部运作的策略性解耦。为应对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政策要求并

规避实质性改革压力,部分高校会采取“正式结构”与“实际运行”相分离的做法。一方面,针对审核评估反馈的问题,部分高校倾向于推出易于观察和汇报的符号性措施,如发布文件、成立领导小组、召开动员会议等,以此对外展示其合规姿态和积极作为,塑造合法性形象。然而,此类措施往往回避触及高校深层结构或资源再分配的核心问题,如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等需要大量资源投入、进行综合改革的问题,只是在表面上塑造了合法性,并没有真正解决实际问题,是比较典型的形式主义表现。另一方面,部分高校通过责任隔离的方式,将整改任务分配给特定部门或临时工作小组,以降低整改对高校内部运行调整的冲击。这种做法使整改任务成为少数人的“额外负担”,导致整改工作与学校核心教学和科研活动相脱节,难以形成全员参与和系统性改进机制,最终削弱整改的实际效果。

3. 多重制度逻辑受竞争与冲突的制约。根据多重制度逻辑理论,不同制度场域之间的价值冲突和目标张力,会导致高校在整改过程中出现目标模糊、战略分散和措施协同性不足等问题。一是不同制度逻辑之间往往存在显著的目标差异。政府主导的行政逻辑注重层级管理和合规性达成;市场逻辑推动高校追求排名、声誉与资源竞争,侧重短期显示度;学术逻辑倡导回归教育本质和长期育人使命。多重制度逻辑下的多元目标体系易削弱整改目标的一致性和推进深度。二是不同制度逻辑加剧了资源分配矛盾。这不仅体现在资金、人力等资源的竞争上,也表现为教师时间和精力和精力的零和博弈,教育教学投入因成效滞后、难以量化,在资源分配中常被边缘化,最终制约育人质量。三是不同制度逻辑之间存在价值观和行为习惯的冲突。这导致在整改实施过程中,高校管理者、教师和学生价值观与行为习惯上出现冲突与分歧,形成沟通障碍甚至隐性抵制,阻碍整改措施有效落地。此外,高校开展系统性深度整改往往需要持续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和财力,然而在现实中由于受资源短缺和路径依赖制约,高校在整改中往往回避进行

深层变革。一方面因成本制约,高校倾向于采取形式主义的整改策略;另一方面受现有结构、机制及文化惯性的束缚,高校为规避阻力而倾向于只进行局部微调,难以实现系统性改进。

三、省校协同推进审核评估 整改落实的系统策略

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是一项纵向贯通多级治理主体、横向贯穿多部门协作并深度融合外部评价与内部运行的复杂系统工程,必须坚持系统观念,省校协同推进。这不仅是深刻认识整改工作整体性、关联性与动态性的必然要求,更是破解高校被动应对式、形式主义、就事论事式整改困境的需要。基于系统思维,我国可以从动力激发、过程耦合与结构优化三个维度精准施策,系统化解高校制度同构压力、策略性解耦与多重制度逻辑竞争和冲突等深层次治理矛盾,推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与高校在制度环境与运行机制上实现良性互动与动态适配,促使高校审核评估整改从被动合规、策略性应对、碎片化修补向内生驱动、实质性过程耦合和结构性优化的系统跃迁。

(一) 重塑动力机制,推动整改从“被动合规”向“内生驱动”转变

在审核评估整改过程中,传统的“压力—回应”模式容易导致高校陷入被动应对式整改的困境,难以形成持续的内生改进动力。为破解这一难题,亟须引入系统思维,从整体性、关联性和动态性出发,通过省校两级协同推进制度创新与关系重构,构建“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引导、高校主体协同共进”的新型治理关系,系统重塑审核评估整改动力机制,从而实现整改从“被动合规”向“内生驱动”转变。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转变管理角色,重塑系统环境,创新制度设计,优化政策供给,建立协同治理机制,从标准化规范的压力施加者转变为特色化发展的引导者和服务者。一要通过制度创新引导高校战略转型。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构建以实效为导向的差异化激励措施,将审核评估整改成效与资源分配、项目申报、政策试点等挂

钩,强化高校追求实质改进的内生动力。二要构建分类指导与多元评价机制。依据高校定位、发展阶段和类型差异,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制定差异化整改评价标准和指导方式,避免“一刀切”,增强整改的针对性与可行性。三要推行“共建共治共享”的协同整改模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成立由省校共同参与的工作专班,联合研制整改方案、开展督查评估、总结推广经验,构建省校责任共担、成果共享的共同体。

高校则应提高思想认识,明确主体责任,细化责任分工,激发内生动力,实现从被动应对到主动改进的角色转变。一要提高思想认识。高校应将审核评估整改工作与学校长远发展规划紧密结合,与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协同推进,立足高质量发展全局,深刻认识审核评估整改对提升学校治理能力、实现长远发展目标的重要作用,以思想自觉带动行动落实,确保整改工作系统推进、取得实效。二要明确主体责任。根据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要求,高校是整改工作的第一责任主体。整改应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剖析问题成因,排查薄弱环节,制定有效措施,完善制度机制;建立整改台账,实施督查督办与问责机制,持续跟踪整改进展,确保实效^[12]。三要细化责任分工。高校应成立由校级领导牵头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整体协调;设立跨部门、跨院系的专项工作小组,按任务模块明确责任领导、牵头单位及协作单位,做到责任到人、任务到岗,形成全校协同、层层落实的工作局面。

(二) 强化评估监督闭环,促进整改从“策略性解耦”向“实质性耦合”转变

系统内的反馈回路缺失或失效是导致高校在整改过程中进行策略性解耦和形式主义整改的根源。传统省校之间“要求—汇报”式的单向信息传递机制,削弱了系统的深度诊断与自我校正功能,会导致高校出现策略性解耦倾向。为扭转这一现象,省校需构建内外联动的“评估—反馈—改进—监督”闭环体系,通过精准的压力传导与效能转化机制,推动高校整改工作从被动应对式、形式主义、就事论事式转向实质性过程耦合,实现整改措施与高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在系统层面的深度融合与逻辑自洽。高校应实行整改监测结果定期通报制度,并向被评价对象反馈、向有关部门反馈以及向社会公布,将观测结果作为对学校有关部门和教师考核的重要依据^[13]。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外部督导与高校内部自觉整改协同联动,强化对整改过程的动态监管,可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整改有效落地。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通过构建行政督导、专业指导与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外部监督检查机制,推动监管重点从关注整改报告转向考察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与持续改进长效机制的建立,促进高校从“他律”向“自律”转变,形成更高层次的动态平衡。一要强化行政督导与问责。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建立常态化的行政督导复查机制,压实高校主体责任,督促高校以高站位、高标准、高质量、严要求推动整改走深走实;利用行政问责机制,对整改不力、进展缓慢的学校实施约谈,倒逼其从“应付检查”转向“实质改进”。二要发挥专业指导作用,建立闭环调节机制。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主动转变角色,从判定结果的“裁判员”转向注重引导发展的“教练员”,通过组建高水平的专家顾问团队,深入高校开展实地诊断,协助高校精准剖析问题根源、科学制定改进策略,以压缩形式主义整改的生存空间;着力构建并持续完善“评估—反馈—改进—监督”闭环调节机制,系统推动整改工作螺旋上升、不断趋近预期目标。三要引入社会监督机制。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可借助外部审计与社会评价机制,推动高校主动、规范地公开整改任务与进展,引导高校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提高整改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高校应通过构建多方参与、数据驱动的监督检查机制,重塑内部整改成效监管体系,全面掌握整改进展,推动整改工作从评估后的阶段性任务转变为融入日常的质量持续改进过程。一要完善整改监督检查机制。高校要形成整改与监督检查的“双闭环”,提升整改工作质效。高校要对各责任单位的整改推进情况和治理效能进行规范性与实效性双重评判,推动整改落实到位。二要科学制定整改成效评价标准。高校应遵循科学性、可行性、系统性、客观性原则,从整改责

任落实、整改进度、整改成效、资源保障等维度,科学制定定性定量相结合的整改成效评价标准。三要优化整改督查流程与方法。高校要将集中检查与专项检查相结合,按时间节点动态跟踪整改进展与效果;充分利用大数据、管理平台等信息化手段,对整改进展进行实时监测与精准评估。四要加强整改督查队伍建设。高校要通过强化业务交流等措施,提升整改督查队伍的政治站位和业务水平。五要强化师生全员参与。在整改启动前,高校应面向全校师生发布专家组报告及整改任务,保障师生知情权;在整改过程中,应动员师生参与整改方案制定、整改目标研讨和整改过程监督等环节,确保整改工作公开透明、全员参与,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格局。六要用好整改督查成果。高校要将整改成效纳入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年度综合考核,推动各部门、各责任主体切实履行整改责任。高校要对表现优异者予以表彰,对整改不力者严肃问责,确保责任落实与成效显现,以实际整改成效推动学校改革发展。

(三) 统筹全要素治理,实现整改从“碎片化修补”向“结构性优化”转变

系统论指出,系统的整体功能取决于其内部结构而非单一要素。忽视结构性和根源性问题,仅采取局部化、碎片化的整改措施,往往会导致高校就事论事式整改。因此,我国必须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全要素治理,从碎片化修补转向结构性优化。通过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政策赋能与高校的全链条治理,省校两级加强政策协同,突破多重制度逻辑冲突,打破资源壁垒与路径依赖,从孤立的点状整改转化为深层次的机制突破,实现高校治理体系的整体优化。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优化政策供给,引导多重逻辑从“竞争与冲突”走向“共生”,为高校整改结构性优化提供制度保障。一要强化政策协同供给。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应打破评价体系的碎片化状态,将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成效与“双一流”建设、学科评估等高杠杆评价体系深度耦合。价值目标的系统对齐能缓解高校在多重

压力下的策略性焦虑,为学校开展深层次、实质性整改提供宽松稳定的外部制度环境,引导学校回归育人本位。二要引导高校建立长效机制。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将整改成效评价重心从整改问题完成率达标转向长效机制建设和治理体系完善,通过凝练并推广高校结构性优化的典型经验和优秀案例,推动高校从被动接受监管向主动培育质量文化转型,形成可持续、自适应的学校质量改进新生态。三要强化资源联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建立基于整改绩效的资源配置机制,将整改成效与高校绩效考核、学位点与专业增设等核心教育资源配置挂钩。针对院系治理、办学条件和师资队伍建设中的深层次障碍,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可设立专项整改基金,精准倾斜资源,补偿高校推动结构性优化的风险成本与资源投入,有效破解高校因资源壁垒和路径依赖形成的就事论事式整改行为,推动系统性重构。

高校应加强顶层设计,重构内部治理体系,突破路径依赖,建立系统、长效的整改机制,推动结构性优化。一要整合多重制度逻辑,建立统一的整改价值体系。高校应将整改与学科建设、人事改革、资源配置等核心工作有机融合;改革资源配置方式,建立以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的考评与资源分配体系,提高本科教育教学在绩效和职称评定中的权重,激发教师从事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与整改的内生动力。二要优化全链条整改流程,完善跨部门协同运行机制。高校应科学制定整改方案,明确路线图和时间表,健全责任机制,实行台账管理;针对深层次问题建立跨部门会商机制,明确主体与程序,推动协同整改;通过建章立制,堵塞漏洞,确保整改成果长效化;建立整改进展定期报告和监督检查机制,动态跟踪、科学评估整改成效;强化数智赋能,实现问题梳理、任务分配、进度跟踪和效果评估的全流程管理;健全整改工作保障机制,加强人力、物力、财力等的系统性支撑。三要培育内生性质量文化,激发全员参与的主动性。高校应及时总结、宣传、推广优秀整改案例,激发师生员工全员参与整改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断促进师生员工将整改成

果转化为日常行为自觉。高校要持续培育全员质量意识,营造重视质量、追求卓越的校园氛围,推动质量管理从被动应对向质量文化建设转变。

参考文献

- [1] 李志义,朱泓.以先进的质量保障理念促进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新一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内涵解析[J].高等工程教育研究,2021(6):75-80.
- LI Z Y, ZHU H. Promoting comprehensive reform of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and teaching with advanced quality assurance concept: a connotative analysis on the index systems of new round of audit evaluation[J]. Research in higher education of engineering, 2021(6):75-80. (in Chinese)
- [2] 别敦荣.新一轮普通高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方案的特点、特色和亮点[J].中国高教研究,2021(3):7-13.
- BIE D R. Characteristics, features and highlights of the new round audit evaluation of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and teaching program in China [J]. China higher education research, 2021(3):7-13. (in Chinese)
- [3] 张安富,徐武.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方案的特征[J].高教发展与评估,2021(6):1-13.
- ZHANG A F, XU W.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new round of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teaching audit evaluation program [J]. Higher education development and evaluation, 2021(6):1-13. (in Chinese)
- [4] 林蕙青.加快形成中国特色高等教育评估制度体系[J].中国高教研究,2020(9):1-3.
- LIN H Q. To accelerate the formation of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syste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J]. China higher education research, 2020(9):1-3. (in Chinese)
- [5] 习近平在听取河北省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体情况汇报时指出一鼓作气抓好第一批活动收尾工作 认真扎实做好第二批活动准备工作[EB/OL].(2013-12-09)[2025-08-06]. https://www.gov.cn/ldhd/2013-12/09/content_2545246.htm.
- [6] DIMAGGIO P, POWELL W. The iron cage revisited; institutional isomorphism and collective rationality in organizational fields[J].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1983(2):147.
- [7] MEYER J W, ROWAN B. Institutionalized organizations: formal structure as myth and ceremony[J].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977(2):340-363.
- [8] FRIEDLAND R, ALFORD R R. Bringing society back in: symbols, practices, and institutional contradictions[M]//POWELL W W, DIMAGGIO P J. The new institutionalism in organizational analysi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1:232-263.
- [9] GREENWOOD R, OLIVER C, SUDDABY R, et al. The SAGE handbook of organizational institutionalism[M].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Ltd, 2008:99.
- [10] 周雪光,艾云.多重逻辑下的制度变迁:一个分析框架[J].中国社会科学,2010(4):132-150.
- ZHOU X G, AI Y. Multiple logics in institutional change: toward an analytical framework [J].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2010(4):132-150. (in Chinese)
- [11] 克拉克.高等教育系统——学术组织的跨国研究[M].王承绪,等译.杭州:杭州大学出版社,1994:159.
- [12] 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EB/OL].(2021-02-03)[2025-08-06]. http://www.moe.gov.cn/srcsite/A11/s7057/202102/t20210205_512709.html.
- [13] 罗士琰,张辉蓉.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效能观测指数构建[J].民族教育研究,2024(3):69-77.
- LUO S Y, ZHANG H R. Research o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efficiency observation index of education evaluation reform in the new era[J]. Journal of research on education for ethnic minorities, 2024(3):69-77. (in Chinese)

(责任编辑 刘 伦)

(下转第50页)

Ideal types construction of talent hubs: an interpretation of concepts and pathway analysis based on major East Asian metropolitan areas

WU Hantian, HUANG Luhan

(College of Education, Zhejiang University, Hangzhou 310058, China)

Abstract: From the dual perspective of historical institutionalism and resource dependence theory, four ideal types of higher education talent hub emerge: "top-down planning-academic," "top-down planning-applied," "multi-actor symbiosis-academic," and "multi-actor symbiosis-applied." Case studies of the Seoul metropolitan area,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 Yangtze River Delta, and Tokyo innovation circle illustrate their characteristics and pathway features. While these hubs are profoundly shaped by national strategies and regional governance structures, their institutional evolution is characterized by incremental changes under path dependence, as well as strategic breakthroughs at critical junctures. In terms of resource allocation, they represent the strategic responses of higher education to different dominant forces. Considering this, in promoting the development of talent hubs and regional innovation systems in China, it is important to balance global educational principles with the needs of local practices. It is also crucial to strengthen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capabilities and structural breakthroughs amid path dependence, while fully respecting regional development endowments and institutional traditions. Furthermore,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should be implemented among multiple stakeholders and at different levels.

Key words: East Asian metropolitan areas; higher education hubs; talent hubs; historical institutionalism; resource dependence theory

(上接第 36 页)

Research on the path of promoting the rectification for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audit evaluation through provincial-college collaboration

LU Genshu^{1,3}, LI Zhenyan^{2,3}

(1.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2. School of Marxism,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3. West China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Center,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Xi'an 710049, China)

Abstract: In view of the common practical dilemmas faced by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the evaluation and rectification process, such as passive response, formalism, and fragmented rectification. Based on the theory of institutional complexity, this study conducts an in-depth analysis of the underlying causes and operational mechanisms from three dimensions: institutional isomorphism pressure, institutional decoupling, and conflicts among multiple institutional logics. Adopting a systematic thinking approach, the rectification of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teaching evaluation and rectification should restructure the incentive mechanism, promoting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rectification process from "passive compliance" to "internal driving force"; Strengthen the closed-loop supervision of the audits, facilitating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rectification process from "strategic decoupling" to "substantive coupling"; Coordinate the governance of all elements to achieve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rectification process from "fragmented patching" to "structural optimization".

Key words: audit evaluation; evaluation and rectification; supervision and re-inspection; institutional isomorphism; institutional decoupling; conflict of multiple institutional logics